##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林证券")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新力金融"或"公司")2015年重大资产购买(详见公司于2015 年 2 月 18 日 披 露 在 《 上 海 证 券 报 》 和 上 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的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(草案)》)和2015年重 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(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7日披露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的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 告书草案(修订稿)》)之独立财务顾问。

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收到华林证券《关于更换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 函》,具体内容如下:

华林证券自2016年5月18日起更换新力金融2015年重大资产购买和重大资产 出售暨关联交易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。原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高海清先 生因工作变动原因,不再负责新力金融的持续督导工作, 华林证券授权张笑嘉先 生接替担任新力金融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,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

本次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,新力金融2015年重大资产购买持续督 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万同先生、张笑嘉先生,持续督导期截止至2016年12月31 日: 新力金融2015年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万同先 生、张笑嘉先生,持续督导期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。

本次变更不影响华林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工作。 特此公告。

##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